

##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6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由于公司新任董事长尚未选举产生，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吴兴旺董事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8人，独立董事施东辉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会议，已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刘响东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吴兴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吴兴旺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赵宝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